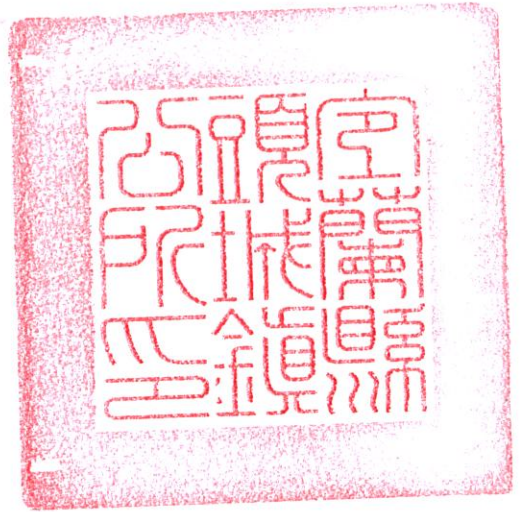


宜蘭縣頭城鎮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8月2日

發文字號：頭鎮民字第1080010681號



主旨：公告本鎮公共造產綜合商場店家(頭城鎮開蘭路107-1號1、2樓)招租投標須知，請踴躍參加投標。

依據：地方制度法第20條規定辦理。

- 公告事項：
- 一、出租期間:108年9月1日起至109年11月30日止。
 - 二、投標資格:凡居住中華民國之國民年滿20歲，具工作能力者，均得參加競標。
 - 三、領標日期:自公告之日起至108年8月14日下午17時止，於上班時間內逕向本所收發室購買，投標文件每份收取工本費新台幣貳佰元整。
 - 四、開標日期:108年8月15日上午九時，假本所一樓會議室舉行。

鎮長 曹乾舜